

南京远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废水废气排放提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年6月6日，南京远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主持召开南京远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废水废气排放提标改造项目的验收会。验收组由南京远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南京佑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3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查看了现场，听取了对项目基本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远方物流公司位于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撤洪河路1号，于2011年投资2860.21万元建设了化工仓储及汽车槽车清洗项目。《南京远方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化工仓储及汽车槽车清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4月21日取得原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宁环建〔2011〕42号）。并于2016年5月18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宁环（园区）验〔2016〕23号）。企业2024年2月28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20193558875658F001V。《南京远方化工仓储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4年5月23日取得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备案意见。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

本次技改项目备案证（宁新区管审备〔2023〕595号），建设内容包括化学品槽车清洗站工艺流程技术改造、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及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目前已建设完成，并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本次技改项目员工依托现有，现有员工20人，不新增；年工作330天，每天8h，全年工作264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委托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编制完成了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取得南京江北新区管委会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宁新区管审环表复〔2023〕99 号），该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建设，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5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化学品槽车清洗站工艺流程技术改造、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及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设施及措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对照环评、批复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相关要求，本新建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不会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技改项目运营期新增废水主要包括蒸汽清洗废水、碱喷淋废水及蒸汽冷凝水，其中蒸汽冷凝水由于水质较为清洁，全部回用于槽车车外冲洗、停车场地面冲洗及碱喷淋设施等环节，其余废水均先经厂内现有污水站进行预处理，处理达标后接管至胜科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设施排口、雨水排口均设置有在线监测。

（二）废气

本次技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槽车清洗、废水处理及危废暂存产生的废气。废气污染物收集汇合后经 1 套“碱喷淋+除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本次技改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被捕集的槽车清洗废气、污水站废气及危废库废气：清洗废气通过密闭管道负压进行收集；污水站废气收集采用密闭加盖收集的方式；危废库废气收集采用密闭抽风的收集方式。减小无组织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本次技改项目新增的噪声源强主要新增风机产生的噪声，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并通过合理布局等方式进行隔声等，减少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包括槽车内的残留物、隔油池废油、污泥、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包装桶，经厂内合规的危废仓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其中废机油、废包装物是由于企业存在设备维修产生的危险废物，检验废液是由于企业存在在线监测产生的维修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运。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已建一座 20m² 的危废仓库，用于暂存厂内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危废间已落实防渗，并分类分区存放，有危废管理台账，并按规定张贴有标识标牌，设置有导流槽、应急池，配备有应急物资。危废已委托有资质单位中环信（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目前企业已完成应急预案修编，并在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和水务局备案，备案号 320117-2024-057-M。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效果

（一）废水

验收期间对该项目废水总排口进行监测，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企业污水排放管理规定（2020 年版）》（宁新区新科办发〔2020〕73 号）规定的接管标准，废水处理站处理效率 COD_{cr}、SS、石油类分别为 99.6%、34%、97.4%。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期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要求；乙二醇未检出；废气处理设施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 81.9%。

无组织废气：厂界乙二醇未检出，厂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要求。

（三）厂界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废

该项目固废已全部安全处置，固废零排放。

（五）总量核定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

（1）水污染物（接管量）：废水量 \leq 3739.2 吨；COD \leq 0.378 吨；SS \leq 0.090 吨；氨氮 \leq 0.022 吨；总氮 \leq 0.0658 吨；总磷 \leq 0.001 吨；石油类 \leq 0.0018 吨；

（2）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VOCs \leq 0.0269 吨；

（3）固体废物：按照要求全部合理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对外环境无明显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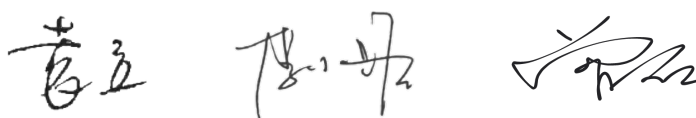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通过对废水废气排放提标改造项目的实地勘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进行逐一对照核查，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九种情形，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营维护管理，及时更换活性炭；
- 2、进一步加强污水运营维护管理，提高废水处理站处理效率；
- 3、加强风险防范，建立健全厂区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台账资料；
- 4、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一步规范建设危废库，加强危废管理。

验收组签字：



南京远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024年6月6日